

主编 张继学 崔延强

GE TI JING YING ZHI NAN

个体经营指南



个体 经营指南

西安出版社



3 0085 5496 0

前言

1995.12.1

个体户自七十年代末在中国重新出现后，凭借机灵的头脑，聪明的智慧和起早贪黑的拼命精神，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成为令人羡慕的暴发户。截止1991年全国1416.8万个体户中50%年入收入超过万元。据权威人士估计，我国现有百万富翁100多万。其中，90%是个体户。像“倒股票”的杨百万、“倒”飞机的牟其中都是个体户出身。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个体户的成功，点燃了中国人世代以来泯灭的发财梦。君不见，不但“泥腿子”农民放下了祖祖辈辈扛在肩上的锄把，而且连曾经红的发紫的“饭饭碗”也义无反顾地投身于个体户的行列。

个体经济的发展壮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对广大个体经营者来说既是一种机遇，也是一次考验。那种凭感觉靠运气挣钱的时代已经结束了，一个向管理、向经营要效益的时代即将来临。因此，不管您是神机妙算的老板，还是新手，要想在风云变幻的市场上长胜不败，

- 1 -



C

135277

尽早尽快迈入“大款”和“大亨”的行列，除了天时、地利等因素外，更主要取决于人和。人和的第一位要素是熟悉经营之道，明了市场营销方略和管理的技巧。有鉴于此，我们组织编写了《个体经营指南》，这是我们献给广大个体户朋友的一把打开富裕之门的钥匙，愿它能助你成为市场搏击中的行家里手。

《个体经营指南》是理论与实用的结合体，它好读、易懂，兼备知识性、趣味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如：怎样获取个体经营的“绿卡”；怎样白手起家；怎样保持竞争优势，争取市场，使自己立于不败之地；怎样解决经营中的资金、场地等问题；怎样敢冒风险，果断决策，创造奇迹；怎样纵观市场之变化，出新点子、开新财源等。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张继学、崔廷强、王淑芳、钟卫国、李锦萍、李新华、何建龙、胡东民、王巧云、刘延隆、张希、毛联合等同志。同时，西安出版社王莹同志对本书的修改和定稿提出了宝贵意见，为本书增色不少。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参考了一些公开出版的著作和文章，在此向作者表示谢意。

编 者

一九九三年六月十五日

目 录

第一章 个体生涯不是梦	(1)
一、要发财 干个体	(2)
二、如何办理个体经营手续	(3)
三、如何解决经营场地	(5)
四、如何解决本钱问题	(9)
五、怎样解决货源和原材料	(11)
第二章 个体经营的范围和形式	(13)
一、当前个体工商户可以从事哪些生产 经营项目	(13)
二、受法律限制的行业分析	(16)
三、哪些人可以申请从事个体工商业	(17)
四、国家对个体户请帮手、带学徒、雇工 有哪些规定	(19)
五、目前个体工商户有哪些经营方式	(21)
六、国家对某些个体经营的特殊规定	(23)

第三章 个体经营入门	(31)
一、准星瞄准小皇帝	(31)
二、双眸盯住众女士	(33)
三、开拓热门中的冷门	(37)
四、点子就是钱	(39)
五、能赚大钱的小生意	(44)
六、近水楼台好得月	(48)
第四章 个体经营方略	(51)
一、经营先得精营	(51)
二、好酒也怕巷子深——市口和营业用房的选择··	(51)
三、人要金装店要金牌——招牌的制作和放置····	(52)
四、同上帝打交道	(54)
五、确定切实可行的经营目标	(54)
六、制定详细周密的经营计划	(56)
七、严格遵守经营的基本原则	(57)
八、制定经营方针	(58)
九、树立正确的经营思想	(60)
第五章 个体经营的策略	(63)
一、个体经营的原则策略	(63)
二、个体经营的方向策略	(66)
三、个体经营的商品策略	(67)
四、个体经营的价格策略	(69)
五、个体经营的销售渠道策略	(72)
六、个体经营的促销策略	(73)

第六章 个体经营的技巧	(76)
一、扼住命运的咽喉——商品竞争技巧.....	(77)
二、打出金字招牌——商品命名的技巧.....	(77)
三、独具慧眼——巧用商品生命周期的技巧.....	(78)
四、以玉比瑕——商品质量竞争技巧.....	(80)
五、不是猛龙不过江——价格、渠道争霸技巧.....	(84)
六、出手不凡——广告致胜技巧.....	(99)
七、攻占最后的要塞——服务促销竞争技巧	(104)
第七章 个体经营决策	(109)
一、经营决策的内容和类别	(109)
二、经营决策的原则	(112)
三、经营决策的步骤和程序	(114)
四、决策方法	(117)
第八章 国家对个体经营的管理	(123)
一、市场管理	(123)
二、登记管理	(125)
三、监督检查管理	(133)
四、税收管理	(136)
第九章 个体经营的内部管理	(140)
一、计划与目标管理	(140)
二、生产经营管理	(145)
三、物资设备管理	(147)

四、财务管理	(150)
五、劳动组织	(153)
第十章 个体经营的经济核算	(156)
一、经济核算的内容	(156)
二、全面经济核算的指标	(160)
三、预测和计划的方法	(162)
四、精打细算——会计方法	(164)
五、再接再厉——经济分析的方法	(166)
第十一章 个体经营活动分析	(170)
一、经济活动的形式	(171)
二、经营活动分析的方法	(172)
三、资金分析	(174)
四、成本分析	(183)
五、利润分析	(189)
第十二章 如何签订经济合同	(198)
一、经济合同的种类和内容	(198)
二、经济合同的订立及原则	(208)
三、经济合同的履行和担保	(209)
四、经济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210)
五、经济合同的违约责任及纠纷处理	(211)
六、各类合同的写法与签订	(213)
第十三章 个体户的权利和义务	(224)

一、个体经营者的权利	(224)
二、个体经营者的义务	(226)
三、对待不合理收费的办法	(228)
四、开拓型个体户应具备的素质	(228)
五、个体劳动者协会	(234)

第十四章 上帝的穷伙计——国外个体户 (239)

一、美国个体户	(239)
二、日本个体户	(240)
三、西欧个体户	(242)
四、亚洲个体户	(253)
五、非洲个体户	(257)

第一章 个体生涯不是梦

历史的发展往往给人留下很多耐人寻味的事，个体户命运的变迁就是其中一例。当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大厦刚刚在龙的故乡矗立时，前来祝贺的原苏联高级领导人米高扬听到沿街叫卖声，深有感触地说：“在我们国内已无法听到这种声音了”。可悲的是这种声音不久也在中国消失了，六万万黄皮肤黑头发的中国人坚信只要彻底割掉被誉为资本主义尾巴的个体户，就会马上迈进共产主义的殿堂。那时，残留下来的极少数个体户比臭老九还要臭。谁敢提出来当个体户，人们准以为你不是神经病，就是精神病。即使到了春风徐徐扑面来的八十年代初期，个体户也是“三等公民”。你若说你是个体户，人们肯定认为你要么刚从大牢中出来，要么你父母就是三棍打不出屁的“窝囊废”。个体户就是在这样的大环境下起步的，历经十年的风风雨雨，用自己的汗水不断地改变着自己的命运和在社会上的地位。

九十年代，是个体户最风光的年月。今天你若说你是个体户，人们会马上把你尊为财神爷，准把你同金钱、富裕联系到一起。十年的媳妇成了婆，一个比臭老九还臭的阶层一跃成为前呼后拥的骄儿。

一、要发财 干个体

发财，发大财已成为九十年代的中国的最强音。不知道是由于习俗造成的心理作用，还是因为已经觉察到某种迹象，早在猴年来临之前，中华大地骚动起来了，人们都心照不宣地感受到，赚钱的机会到了。

有人说，我们错过了八十年代赚钱的机会，九十年代说啥也不能再错过了。即使没有坐票，买站票也得搭上这班车。或许是巧合，或许是与心共鸣，在人民恭喜发财的时候，1992年春，邓小平在深圳植物园也摸了一棵“发财树”。这种树摸起来手感像玉石一般光滑细腻，被称为玉树。传说，谁摸了玉树谁就可以发财。邓小平兴高采烈地和家人一起摸了玉树。总设计师的这个举动点燃了中国人世代从未泯灭的发财梦。于是一场将改变中国历史的群众运动——“下海”，又在遥远的东方热起。

“下海”主意定了以来，马上又遇到是，商海如此浩瀚，从哪下呢？是到大公司当职员？还是给私人企业打工？我劝你还是从个体户干起。这里我不想讲多少空洞的理论，只想给你介绍两个真人真事，希望你从中得到一点启示。

吉林省延吉市有名朝鲜族妇女，名叫崔粉女，1983年2月把全家的全部积蓄800元投资办了个杂食店，当上了个体户，由于经营有方，收入不断增加，经营的项目也越来越多，在不到三年的时间里，先后办起四处旅店，两处饭店，两处商店。年营业额240万元，个人年纯收入48万元。现在这个由800元起家的朝鲜族妇女，已是百万富婆了。

享誉全国的“孙超公司”，也是个体户出身。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孙超，是我国第一代个体户，他以一个担两只筐开始，发展成为目前的集科、工、贸为一体的跨国公司。仅在安庆就有7个分公司、23个经理部、6个厂车队、17个商业服务网点、两个中外合资企业。这个“孙超公司”，现自有资金300多万元，外贸总额1亿美元，创汇2000万美元。

以上的实例可以给我们这样一个启示，商海路万条，从个体干起最稳妥。干个体照样可以发大财。据有关部门统计，目前我国收入最高的阶层就是个体户群体，年获净利润在1万元以上者占其总数的50%左右，中国的“百万富翁”同样存在于他们中间。

二、如何办理个体经营手续

当个体户首先得有一个允许经营的“绿卡”。怎样获得这个“绿卡”呢？按照我国有关法令和政策，凡申请从事个体经营的个人或者家庭，首先必须持所在地户籍证明和其他有关证明及申请书，向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提出申请。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对符合登记条件的，准予填写申请登记表。经审查核准登记发给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领取营业执照后，到所在地税务机关办理税务登记手续。

凡从事个体工商业应向所在地工商管理所提出申请。凡个人从事教育、行医、文艺演出的人，须持所在地户籍证明和其它有关证明，分别向文化、教育、卫生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申请开业的手续。填写申请书时，个人经营的，以经营者本人为申请人；家庭经营的，以家庭成员中主持经营

者为申请人。申请书的主要内容是：从事个体生产经营的范围和条件，包括申请人姓名、住所，准备生产经营的场地，资金数量，经营范围和从业人员等项目，要据实填写清楚，以便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审核。个体工商户填写登记表时应注意以下几点：(1)字号名称，是指个体工商户为其营业厂、店、部等所起的名称。没有字号名称的，此项可不登记。(2)经营者姓名，是指依法核准登记的申请人姓名，家庭经营的对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姓名应当同时证明。(3)经营者住所，是指申请人户籍所在地的详细地址。(4)从业人员，是指参加经营活动的所有人员，包括经营者、参加经营活动的家庭成员、帮手和学徒。(5)资金数额，是指申请开业时的注册资金。(6)经营范围，是指经核准经营的行业商品的类别。(7)经营方式，包括自产自销、代购代销、来料加工、零售、批发、批零兼营、客运服务、货运服务、咨询服务等。(8)经营场所，是指厂房、店铺、门市部所在的市、县(区)、乡镇(村)及街道门牌等地址，及经批准的摊位地址或本辖区流动经营的范围。根据申请登记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工作人员调查核实后经批准发给《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的有效期限为五年；摊点营业执照有效期限为一年；对从事六个月以内季节性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核发《临时营业执照》，作为规定限期内取得合法经营权的凭证，从发照的年月日即“开业日期”算起在起止期限内从事有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有效期过后必须缴销《临时营业执照》，停止营业。

三、如何解决经营场地

1. 个体经营缺少场地一直是一个较为突出的问题。

我国个体经营业缺少营业场地的情况历来十分严重。1985年春季，仅上海市就由于缺乏经营场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得不停办开业登记，压着申请多达4000份，湖南衡阳市和邵阳地区，在整顿市容过程中，原来执照个体户因无经营场地被迫停业达2344户。这年秋季，浙江省乐清县乐成镇已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的个体户有1370多户，可是实际开业的只有530多户，其他的个体户无法开业或中途停业，造成这种情况的主要原因是缺乏经营场地；在开业的人员中，只有30%的个体户自有店房，其余均靠租用店房或搭铁棚、摆地摊和推板车进行营业。在我国北方的一些城市，冬季天寒地冻，寒风凛冽，许多个体经营户摊点无挡风防寒设备，苦苦挣扎。一些地区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得不在冬三月临时收存一部分个体户摊点的营业执照。

近年来随着我国个体经营业的迅速发展，城镇个体经营业已成了一支主要经济力量。然而，城镇主要街区的经营场地和商业用房几乎全被国营、集体企业和个体经营户占据，新开业的个体经营户一般无地无房，只能到处挤占，影响了市容管理和交通秩序。那些无地无房户，又因个体经营刚刚起步，许多人便无力解决场地和设备。几年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就解决个体经营场地做了许多工作，建设了许多集市贸易市场，但仍未能满足需要；对于街市摊点的场地和用房设备问题多数地方尚未能大力解决；同时，一些人歧视个体经

营业。因此在不影响他们抓好城市建设和市容、交通管理的同时，积极支持个体经营业的发展。

2. 如何解决经营场地

(1)根据国家的有关政策法令努力解决自己的经营场地。

《城乡个体工商户管理暂行条例》第14条规定：“个体工商户所需生产经营场地，当地人民政府应当纳入城乡建设规划，统筹安排。经批准使用的经营场地，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侵占。国家劳动总局、国家建设总局、公安部、工商行政管理总局1981年5月6日发出《关于解决发展城镇集体经济和个体经济所需场地问题的通知》，要求各省、市、自治区上述有关局和“北京、天津、上海市城市规划局”“采取积极态度，统筹安排、合理解决……个体工商户所需要的场地凭”，并明确规定：

①对于发展城镇各种类型的集体经济和个体经济需要增设的新网点和厂房，当地劳动、房屋管理、城市规划、公安和工商行政管理等有关部门，要共同研究，统筹规划。所需场地由所在城镇的城市规划管理部门会同有关部门作出安排。在有利于发展经济、符合城市规划和环境保护的要求、不影响市容、不妨碍交通的条件下，应当积极支持，给予方便，抓紧解决。

②可以在市区划出一定的地段，恢复传统的摊市(早市或夜市)和小商品市场，允许集体和个体摆摊设点从事商业服务活动。

③城市人防工程，适宜改做营业间的，在人防和房管部门的统一安排下，可以租借给集体或个体经营户使用。

④城镇临街的新建宿舍楼房的一层商业用房屋，可由房管部门租给集体或个体户，作为营业门面。

⑤凡是原来的临街营业用门面房，现已改做仓库、宿舍或其他用途的，要尽可能腾出来，租借给集体企业或个体户使用。商业繁华区域的临街住户、公房，房管部门要协助调换住房，改做营业铺面。

⑥城镇规划“红线”以内，短时期不能施工的地段，经城市规划管理部门批准同意后，可由劳动服务公司与城市规划部门签订临时租用协议，搭设临时棚房，但要符合防火要求，并保证届时拆除，不能影响施工。

北京市公安交通管理局，为落实中央三局一部《通知》，经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商定，决定采取积极态度，坚持不影响或少影响交通这个指导思想下，统筹兼顾，合理解决个体经营的场地需要。

①在不妨碍交通、不影响市容的情况下，可以批准个体经营户有一类大街以外的街巷楼群、胡同摆摊设点，搭建临时简易的棚亭；凡恢复传统的摊市(早市或晚市)和小商品铺，必须成立专门的市场管理机构。原经审查批准在一类大街经营的个体网点，在不影响交通的情况下，仍可保留。

②凡从事涉及交通、市容行业的个体经营户，要先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领取申请登记表，并征得有关部门的同意，由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核发占地执照，然后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营业执照》，按照有关规定摆摊营业。营业地点变更时，要按上述申请手续办理变更登记。

③对不按指定时间、地点、范围要求营业的，除有关部门按规定处理外，对连续三次被记照者，收缴占地执照，同

时，通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收缴《营业执照》。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于1982年1月转发了上述北京市《关于审批个体经营者申请占地问题的通知》，按语是“北京市的办法值得借鉴”。

(2)个体经营户在本地无法解决经营场地时，可寻求进入外地或城镇经营。

个体经营者可以持《营业执照》异地经营，但外出时必须向原登记的工商行政机关提交书面报告备案。同意接受的异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应当收存其《营业执照》，发给《临时营业执照》，并安排经营场所，纳入管理范围。

国务院1983年4月13日颁布的《关于城镇非农业个体经济若干政策性规定》指明：“为了建设小集镇，城市中的待业青年、社会闲散人员，特别是有技艺或有经营能力的人员，可以持当地的户籍证明，到外地的集镇（含城关镇），向所在地的县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从事个体工商业。他们原在城市的户籍可予以保留。”

国务院1984年2月27日颁布的《关于农村个体工商业的若干规定》指明：“允许农村个体工商专业户自理口粮到集镇摆摊设点，有条件的，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也可以开店经营，但不得乱占耕地”。个体经营户出县、出省经营，须持《营业执照》或《临时营业执照》，经营饮食业、食品业的还须持卫生许可证，向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后，方可营业。

四、如何解决本钱问题

当个体户，不管你从事什么经营活动，都必须有一点启动资金。钱从何处来？首先设法从银行获得贷款。

1. 向银行申请贷款的条件

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规定，在城镇从事各种行业的个体经营户或专业户，不论采取何种经营方式，只要遵守国家法令，有利于搞活经济，增加商品生产，凡资金有困难的，均可向当地工商银行申请贷款。

申请贷款的个体经营户必须具备以下 4 个条件：

(1)必须持有城镇正式《营业执照》，或持有有关部门核准的证明。

对从事运输经营的个体经营户，尚未办《营业执照》，但却持有当地交通管理站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证明，自有资金达 50% 以上，就可先向银行申请购买车辆的贷款，然后办理《营业执照》。从事饮食业的个体经营户，向银行申请贷款时，还必须持有卫生许可证，或当地卫生部门核准的证明。

(2)符合国家政策允许生产、经营的范围。

(3)具有一定的生产、经营条件，经营能力和一定的自有资金。

(4)确有能按期归还贷款的能力和可靠的经济担保。

工商银行根据贷款额度的大小，并视提供保证的情况下，允许借款人委托有固定收入的一人或两个具保；也可委托一个或两个固定店铺的个体户具保。委托以店铺资产作保